

附件 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信访维稳经费

评价年度：2020 年度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填报日期：2021 年 6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开展 19 个敏感节点期间的维稳工作，在敏感时期选派人员在本地和驻外各点做好维稳工作、维护好各个重要活动和重大会议及中央、省领导来湛调研时的相关秩序；化解省交办“四行两司”、湛茂涉非法土葬纠纷(涉密)等重点个案；开展维稳业务培训。不断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力争列入全国首批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城市。夯实平安建设基础，实现平安建设持续突破进位。全面升级改造市级综治中心综治信息化平台及视联网建设。加大平安建设宣传，开展网上群众安全感满意度问卷调查活动，印发 25 万份宣传资料，制作、播放宣传视频，制作、发放一批宣传物品，持续推进政法新媒体建设。根据省委政法委关于综治视联网系统建设的工作部署【关于印发《广东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综治中心建设与管理规范实施方案》的通知(粤政电[2017]88 号)】，我市对赤坎区、霞山区、麻章区、坡头区的 284 个村居级综治视联网系统终端设备及运维服务采用租赁方式进行采购，以实现我市综治视联网系统延伸至村居一级，为全市综治工作科学决策提供强大的信息技术支撑。项目预期总投入 1022.4 万元，2020 年至 2023 年分三期支付，每个服务周期年度支付 340.8 万元。

(二) 评价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一是维护社会大局持续稳定。做好 19 个敏感节点期间的维稳工作，在敏感时期选派人员在本地和驻外各点做好维稳工作、维护好各个重要活动和重大会议及中央、省领导来湛调研时的相关

秩序；化解省交办“四行两司”、湛茂涉非法土葬纠纷(涉密)等重点个案；开展维稳业务培训。

二是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湛江。不断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力争列入全国首批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城市。夯实平安建设基础，实现平安建设持续突破进位。加大平安建设宣传，开展网上群众安全感满意度问卷调查活动，印发 25 万份宣传资料，制作、播放宣传视频，制作、发放一批宣传物品，持续推进政法新媒体建设。

三是实现综治视联网会议系统覆盖市、县、镇、村居（102.24 万元），依托网格实现全市所有视联网信息点互联互通。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确保我委绩效自评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1〕5 号）要求，经请示委主要领导同意，成立我委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评价领导小组）。

1. 评价领导小组人员构成

组 长：梁锦荣(常务副书记)

副组长：熊 志（四级调研员）

组 员：张振宇（基层社会治理科科长）、占永（综治专项工作科科长）、彭志红（综治督导科科长）、吴丽文（一级主任科员）、钟志毅（办公室主任）

领导小组设在委办公室，具体负责项目支出自我绩效评价工

作的组织、开展和日常运作。

2. 评价领导小组人员职责分工

组长:负责 2020 年度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全面工作,领导 2020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小组开展工作;

副组长:领导、指导 2020 年度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小组开展工作;

组员:按工作职责填写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数据,撰写项目支出自评报告,收集整理有关材料报委办公室,由办公室适时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自评数据。

3. 工作时间安排

2021 年 5 月 19 日至 22 日,学习文件精神,制定工作方案;

2021 年 5 月 23 日至 31 日,填报单位绩效评价报表、撰写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收集整理自评材料;

2021 年 6 月 1 日至 19 日,评价领导小组审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上交财政局绩效科,并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自评数据。

(二) 自评工作过程

我委领导高度重视,及时成立绩效评价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方案,部署工作任务,落实责任到人,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四个一级指标开展。财务人员根据评价指标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对财务资料和统计数据进行汇总、分析。项目负责科室提供项目执行情况的佐证资料,如实填写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数据表。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根据自评数据表和项目执行情况等佐证资料,对我委项目支出的“目标设定”的合理性、可行性、明确性,“预算配置”的合理性、科学性,“预算执行和管理”的合法性、完成

性，“资产管理”的合法合规性、规范性，“履职产出和效果”的真实性、相关性等方面，按评价方法进行自我绩效评价打分。经过全面详细分析评价，我委 2020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为 100 分，评价结果为“优”。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我委按通知要求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向市财政局绩效评价科报送 2020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材料。认真对照文件要求查阅、核实资料如实填写，做到自评材料有据可查，保证高标准高质量，并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我委报送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基础数据表、评分表与在市政府网站公开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基础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结果

在 2020 年预算年度内，圆满完成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在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等方面均达到相关规定标准。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数 100 分，自评等级“优”。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一）资金投入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

年度预期投入：194.17 万元。

预算安排：2020 年市级其他专项资金安排 194.17 万元，由

市财政局直接拨付给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综治视联网系统终端设备租赁费 102.24 万元，其他信访维稳专项经费和平安建设经费等拨入我委零余额帐户。说明：因 2020 年预算批复文件里不含这笔经费，故在市级其他专项资金安排 194.17 万元。其中：综治视联网系统终端设备租赁费 102.24 万元。

实际到位资金：194.17 万元。

资金分配方式：用于 19 个敏感节点期间的维稳工作，在敏感时期选派人员在本地和驻外各点做好维稳工作、维护好各个重要活动和重大会议及中央、省领导来湛调研时的相关秩序；化解省交办“四行两司”、湛茂涉非法土葬纠纷(涉密)等重点个案；开展维稳业务培训。不断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力争列入全国首批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城市。夯实平安建设基础，实现平安建设持续突破进位。加大平安建设宣传，开展网上群众安全感满意度问卷调查活动，印发 25 万份宣传资料，制作、播放宣传视频，制作、发放一批宣传物品，持续推进政法新媒体建设。实现综治视联网会议系统覆盖市、县、镇、村居（102.24 万元），依托网格实现全市所有视联网信息点互联互通等工作。

预算指标分配下达情况：年度经费 194.17 万元全部分配下达到位。

2. 资金执行情况。2020 年信访维稳经费使用资金 194.17 万元。资金执行情况：主要用于开展 19 个敏感节点期间的维稳工作，在敏感时期选派人员在本地和驻外各点做好维稳工作、维护好各个重要活动和重大会议及中央、省领导来湛调研时的相关秩序；

化解省交办“四行两司”、湛茂涉非法土葬纠纷(涉密)等重点个案;开展维稳业务培训。不断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力争列入全国首批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城市。夯实平安建设基础,实现平安建设持续突破进位。加大平安建设宣传,开展网上群众安全感满意度问卷调查活动,印发 25 万份宣传资料,制作、播放宣传视频,制作、发放一批宣传物品,持续推进政法新媒体建设。综治视联网系统终端设备租赁费资金已按合同及财政有关规定支付给中标公司。

3. 资金管理情况。从预算资金执行情况来看,我委能够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制度,资金执行进度中不存在无预算开支、超预算开支、挤占挪用、超标准配置资产等问题,项目实施计划与绩效目标保持相一致、阶段性执行结果与预期目标做到基本匹配,多项工作超额完成。资金使用符合规定用途,无违法违规使用问题。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完成 19 个敏感节点期间的维稳工作,在敏感时期选派人员在本地和驻外各点开展维稳工作、维护各个重要活动和重大会议及中央、省领导来湛调研时的相关秩序,组织湛江、茂名涉两地山林土地权属纠纷处置业务培训,化解省交办“四行两司”、湛茂涉非法土葬纠纷(涉密)等重点个案,开展反邪教系列警示教育宣传活动,开展邪教人员教育转化及帮扶工作。开展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城市。加强平安建设基础建设,租赁视联网系统终端设备的村居数量 284 个。深入推进全市网格化管理工作。完成全市“雪亮工程”平台总体架构搭建工作。全面

升级改造市级综治中心综治信息化平台及视联网建设。加强平安建设宣传，开展网上群众安全感满意度问卷调查活动，印发 25 万份宣传资料，制作、播放宣传视频，制作、发放一批宣传物品。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2020 年以来，在市委政法委的统筹协调下，圆满完成各个重大活动和敏感节点的维稳安保工作，成功化解省交办“四行两司”、湛茂涉非法土葬纠纷（涉密）等重点个案，上半年维稳总体工作被省评为“优秀”等次。综治工作基础进一步夯实，平安建设观念进一步深入人心，持续实现突破进位。经济效益均达到预期目标。社会效益显著，推进全市平安建设，确保社会和谐稳定，实现综治视联网会议系统覆盖市、县、镇、村居（102.24 万元），依托网格实现全市所有视联网信息点互联互通。预期目标为全市综治工作逐步提高，实际完成全市综治工作逐步提高。可持续影响指标持续落实，有力确保我市社会大局稳定和谐，预期目标值为长期，实际完成值为长期。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2020 年我市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在全省测评成绩，与上一年度相比均有提升。综治视联网会议系统覆盖工作的满意度，预期目标大于 90%，实际完成值大于 90%。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主要经验，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开展采购工作，按照财政有关规定申请预算等。目前没有发现问题。没有偏离绩效目标。

六、改进意见

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工作程序展开，加强项目申报审核，对于不符合制度要求的项目，不予资金支持，

确保项目建设严格、规范。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委按照要求及时在湛江市政府网站公开。